

汕 头 市 民 政 局

以此件为准

关于印发《汕头市民政局关于全面实施“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民政局：

全面实施“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列入2022年市政府十件民生实事之一，为进一步扎实推动这一民生项目落地落实，市局研究制定了《汕头市民政局关于全面实施“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专此通知。



汕头市民政局关于全面实施“汕头呼援通” 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 2022 年汕头市十件民生实事的工作部署，推动“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项目落地落实，进一步优化提升老年友好型社会环境，增强老年群体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加强特殊困难老年人关爱保障，积极践行“民政爱民、民政为民”工作理念，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养老服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视察广东、视察汕头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有效应对我市人口老龄化加剧趋势，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为目的，扎实推动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发展。

二、工作任务

全面实施“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贯彻市委市政府全力打造“汕头呼援通”服务品牌的重要工作部署，在去年全市启动居家养老呼援信息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统筹兼顾、协调各方，整合村（社区）干部、“双百社工”、志愿者、义工等社会力量，构建全市统一服务品牌，主要为60周岁以上低保、特困老年人免费提供紧急救援、生活照料、卫生保健、精神慰藉等

一站式居家养老公益服务。有条件的区县要逐步适当扩大服务对象和范围。

三、工作内容

（一）服务内容。为 60 周岁以上低保、特困老年人免费提供 24 小时紧急呼叫救援、生活照料、卫生保健和精神慰藉等一站式居家养老公益服务，并根据条件适当适时扩大到信息指导、法律咨询、文化娱乐、物业维修等等方面更广的服务范围，让有需要的长者得到个性关怀和全面照顾，提高晚年生活质量，使更多的长者享受到便捷周到的居家养老服务。

（二）服务对象。首期主要为 60 周岁以上低保、特困老年人服务。在前期不断积累经验、扩大影响、完善工作机制、壮大线下服务力量的基础上，逐步扩大到低收入阶层老人、有需求的普通老年人口。

（三）服务品牌。通过整合现有各区县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采取数据互通，资源共享，打造全市统一模式的“汕头呼援通”服务品牌，努力争取在全国全省创造更多工作亮点。

（四）服务队伍。通过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公益志愿服务等方式，引导志愿服务组织、慈善组织参与紧急呼援公益志愿服务。充分发挥镇（街道）、村（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站（点）作用，推动老年社会工作者、为老服务志愿者等联动为老服务。引导邻里互助、亲友相助等互助方式参与服务，全方位为有需要的老年人群体提供多样化、专业化养老服务。

四、工作安排

（一）统筹部署（3月底前）。统一“汕头呼援通”特色名称品牌。去年，推进居家养老信息平台建设作为养老工作的重点工作之一，各区县在学习借鉴龙湖区呼援通信息平台、金平区“平安铃”信息平台的基础上，各自建立起各具特色品牌的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各地要统一思想，加大力度，3月底前完成平台搭建，并按市委市政府要求，对外统一冠名为“汕头呼援通”进行运营管理。同时，做好服务对象的调查摸底、建档立册、数据录入、组建服务队伍等准备工作。

（二）试运营服务（6月底前）。各区县要启动“汕头呼援通”紧急援助服务试运营，组建服务队伍进行优化服务，同时针对运营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并改进。已建立并运营服务的区县，要在服务对象、服务内容上下足功夫，创新推进多样化养老服务，进一步完善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质量。

（三）检查督促（4月起）。市局将对各区县项目进度进行跟踪督促，建立定期通报制度，争取民生项目及早完成发挥社会效益。对重视不够、办法不多、推进不力，导致工作严重滞后拖了全市后腿的，将进行通报批评。

（四）总结提高（12月）。对各区县推进“汕头呼援通”紧急援助服务情况进行总结验收，对运作过程中好的经验、好的做法进行推广，持续推进“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建设。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2022年十项民生实事由汕头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上采用无记名投票产生，是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全市各级民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市局成立全面实施“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领导小组，由罗舜煜局长任组长、冉勇刚副局长任副组长，成员由局办公室、养老服务科、救助科、慈善社工科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养老服务科），负责日常工作，组织协调“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推进工作。各地要及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精心组织实施，并强化政策、资金保障，确保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落到实处。

（二）做好统筹协调。各地民政部门要及时向区县政府汇报请示工作，切实加强与当地财政、卫健、人社、团委、妇联等部门的联动协调，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分析、研究有关情况，及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加大对居家养老信息平台建设推进力度。结合“双百社工”建设等基层社工服务工作，充分发挥社工队伍、志愿服务队伍等力量，组建一支优质为老服务队伍，为老年人提供及时、高效、全方位、多层次、多元化的居家养老服务，打造擦亮“汕头呼援通”品牌。

（三）加大资金投入。各区县民政部门要统筹好包括中央、省级、市级财政在内的各项资金，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该项民生实事项目的资金支持保障力度。同时，积极主动争取区县政府大力支持，落实本级财政预算，切实加大对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的投入，确保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化工作持续开展。

（四）营造社会氛围。各地要加强对“汕头呼援通”信息平台为老服务的宣传，引导和鼓励社会公众参与爱心服务，积极争取社会各界的支持；加强对老人思想观念、生活习惯的教育引导，加大居家养老服务典型事迹的宣传力度，营造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氛围。

（五）及时汇报进展。各区县于每月5日前向市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报工作推进情况，包括工作动态、成效、亮点、主要存在问题、建议，下一步采取的方法、措施等等。市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各地情况后，及时报送市委、市政府。